



诗语

# 九月

樊德林

每年这个时候  
我都会喊上秋风  
去拜访一棵树  
这棵树长在我心灵的高地  
现今,早已枝繁叶茂

我和秋风一起,为它  
写一首抒情诗,并低声吟诵  
这棵树侧耳倾听,它的每片  
叶子上,都写着一个名字

那些温柔的横,听话的竖  
调皮的撇,爱笑的捺  
以及沉默的折

——代表着我教过的每一个学生

我和树都会臣服于时间  
用衰老和凋零,给命运  
一个答案。我们守护的芽苞  
它们依然还是年少的模样

二十多年过去了,九月的风  
开始吹进身体的裂缝  
我愿手捧金盏菊,长久守望  
不需要百灵鸟的歌唱  
那淡淡的香,是一棵树  
内心的独白和倔强③9



心香一瓣

## 想念刘永刚先生

岳康乐

转眼间,已是白露时节。

学生陆续开学,老师朋友们带着假期的余味在清秋时节投入新的征程。做过老师的我,蓦然想起了我的老师,“高四”语文老师——刘永刚先生。做刘老师学生,已经是18年前的事了。有些记忆已经渐渐模糊,写写刘老师的心却很热切。

2005年秋天,我带着无奈到浙川一高复读。我比其他学生晚去了一个月,报到时已经没有位子了,跟别人挤在教室最后的角落里。经过了近3个月的假期,我坐在那里怎么也听不进去,自习课上,索性趴桌子上睡起觉来。刘老师从窗户外看到了我,走进来轻轻拍拍我的肩膀,凑近问我能看见黑板不,能听见讲课不。我说能看见也能听见。刘老师并未批评,也未责骂。

这是我第一次认真地看他,50多岁模样、胖胖的、不太高、平头、头发半白,不帅也不时尚。由于我是转学来的,一切都显陌生。对这样一位班主任,心中并没有太多喜悦。

第一次写座次表,刘老师注意到了我。那是报到后的第一周,教室里人很多,为了快速记住大家,刘老师安排班长写一份座次表贴在讲台桌上。这个活我以前干过多次,就自告奋勇帮班长完成了任务。第二天,刘老师走上讲台,第一眼就看到了“它”,问班长谁写的。大家都指向角落里的我,一个“差”学生。刘老师没有掩饰地说:“字写得很好。”

第一次在台上读作文,全班学生认识了我。刘老师其貌不扬,但是教学很有自己的风格。当时的作文课可以说是一场“盛宴”,每两周写一次,第一周写,第二周讲评。讲评前会评选出两篇优秀作文,由本人上台读出来。很荣幸,第一次作文讲评课上,我是两名学生之一,获得了大家的掌声,也拾起了学习的信心和热情。

那篇作文写的什么内容,我早已不记得了,记得的是,那篇作文是用最得意的书法写的。于是,我被确定为语文课代表。

在当语文课代表的时间内,我与刘老师接触的机会多了起来。我逐渐发现,他是一位很博学、很考究、很风趣的先生。每次课间,他会催促大家到走廊里眺望牛尾山,俯瞰鹤河水,当然,他会放着亘古不变的歌曲——《十送红军》。当时觉得他好“土”,现在想来竟有一些感动。他排座位的标准也很独特:“高低个儿,眼镜片儿,好差学生配成对儿”,为此,我曾恨自己个子太高。

在早读时,刘老师不会像监工一样早早地站在门口,看着迟到的学生胆战心惊,风驰电掣般冲进教室。他偶尔会来检查,谁要是迟到他也不会追究。其实,他锻炼的是一种自觉和慎独。他也曾让每一位同学写下自己的理想,他一一批阅、保存。我想这是他用这种最深情的方式留下每一个学生的痕迹。

在上课之余,他会陪我们一起了解古代传统文化、楹联知识、当代文学作品,比如“问人姓氏说贵姓,问人住址说府上,仰慕已久说久仰,长期未见说久违,求人帮忙说劳驾”“青山原不老,为雪白头;绿水本无忧,因风皱容”“水光潋滟晴方好,山色空蒙雨亦奇”……这些都是刘老师留给我的难忘的记忆。

在刘老师的教育熏陶下,我的成绩进步很快,顺利考上了心仪的大学。大学毕业后,在卧龙区溱河坡镇中学做老师的日子里,我开设书法课,创办语文报,教学生学诗、写字,逐梦远方。我把刘老师教给我的,都无私地奉献给了乡村孩子们。

在工作和生活之余,我写了很多饱含生活热情的文字。我想,我对文字的热情、对生活的热爱,是源于刘老师的引导鼓舞,也是对刘老师的感恩和怀念。③9



情感深处

## 在夜色里

刘传俊

夜已很深了,但我却迟迟不能入睡。走到窗前推开窗户,树影斑驳在夜色里。秋虫唧唧叫个不停,像在敦促我定要厘清不能入睡的缘由似的。

那是前几天的事情了。我正纳闷中耳炎怎么又犯了,在一路口,偶遇36年前任教时教过的学生。他恰巧在医院上班,说,老师,你明天到医院去吧,我帮你联系大夫。

到了医院,来接我的,不是在医院工作的那位学生,而是另一位学生。我喜出望外,笑着马上叫出了他的名字。他告诉我那位学生正忙,由他来陪伴我。诊查后闲聊,这位学生向我展示微信群中那届32名学生的名单,有真实姓名,也有滑稽调皮的昵称。说句心里话,有的学生的音容笑貌至今还记忆清晰,而有的,别说模样,连名字都感到陌生了。毕竟,那么多岁月都在各自的忙碌中流逝了。

又过了几日,见了数十年未见的那届很聪明的牛姓学生,他明显长高了。

记起1987年9月一早读课上,他拿着报纸在看的情景,那上面有我写的新闻故事《阎老师家的“小客人”》。我瞥了一眼,把报纸“没收”了,确切说是“收藏”。提起那事儿,我俩相觑而笑。这次见面,他执意邀我进这个微信群,我便允诺。

按下屏幕“接受”处,不一会儿,“微信”来了。有发鞭炮表情包的;有说,欢迎刘老师,我们很想您;有说,刘老师,时常读到您的文章,想起您风华正茂的样子……一声声“老师”,是那么亲切熟悉。我仿佛又回到了书声琅琅的校园,走进他们中间,浑身焕发出朝气,心中充满了激情。其实,我已不再年轻,两鬓早染霜了。他们记得的,只是我和他们朝夕相处的那段美好时光。

在教学生涯中,我先后送过三届毕业生。对于这届学生,我是有愧的。1987年暑假,我作为青年骨干教师,来到位于秀美多姿的漓江边的阳朔,参加由广西教育学院组织的读写训练实验教材培训班半月余。那时的我,热情高涨,探索欲很强。培训期间,便有感而发,写出一篇《大胆尝试 勇于实践》的短文,且信誓旦旦要完成使命,不负众望。

有些事情的结果,往往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。我在搞好教学工作同时,常常喜爱迎着朝霞读书,伴着灯光笔耕,诸如小言论、诗歌、散文、通讯报道之类的稿件,每

每见诸报端。第二年暑假期间,某报社招聘采编人员,一纸调令将我从事力量相对薄弱的学校调入报社。我虽做了一个华丽的转身,但留下了终生遗憾。从此,我永远离开了站了9年的神圣的三尺讲台,离开了一双双探索知识宇宙的眼睛,离开了“家庭-办公室-教室”这节奏分明的“三点一线”生活……

我“不辞而别”了。没有来得及向学生们告别,也没有留下我要到哪里落脚的话语。我没有勇气和胆识再走进那个我熟悉的、充盈着丰沛感情的教室。

我心里清楚,等新学期到来时,学校会安排身兼班主任并任语文课的老师出现在学生们面前,但那已不是我了。学生们见不到我,也许会有短暂的猜测和议论,但很快会沉静下来,继续投入学业中去。我也曾有过依依不舍之情,但又不得不迅速进入“隔行如隔山”的新闻角色之中。

那些年,我将教学活动搞得有声有色。我带领学生到街头消灭错别字,相关媒体都作了报道。指导学生办起了手抄报,图文并茂,赏心悦目。教育部门不止一次组织相关语文老师前来观摩教学。学生的散文,还出现在了报纸的副刊版面上。我为取得的成绩而窃喜。

一次,在教育部门工作的同事告诉我,那次举办作文赛,好多学生写到了我。我首先猜想到的就是我“半途而废”教过的那届学生。尽管我只教了他们一个学年,尽管那张黑白毕业合影上找不到我的身影。可惜的是,我没能看到他们作文里的内容,不知他们心目中的我,究竟是个啥模样。

大概到了一定年龄段都爱怀旧吧,闲暇之时,我脑海里总像过电影一样闪现接触过的人和事。过往的几十年里可谓阅人无数,但只要一想起和天真烂漫的学生在一起,那安然、纯净、轻松、自豪的师生情就会溢满心头,让我从梦中笑醒。假若再择业,我会义无反顾地在表格里郑重填上“教师”二字。然而,在我的人生路途中,已没有“假若”了,我永远回不到那个岁月了。

早晨,我在这个微信群里输入:“同学们,早上好,崭新的一天开始啦!”没想到应者众。霎时,我感到了少有的欣慰,闻到了经过沉淀的、馨香醇厚的师生间的味道。③9